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1-058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远兴能源	股票代码	0006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纪玉虎	陈月青	
办公地址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 12 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 12 层	
电话	0477-8139874	0477-8139873	
电子信箱	yxny@berun.cc	yxny@berun.cc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40,109,459.41	3,483,125,055.38	6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4,913,844.91	−77,428,809.38	1,72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59,536,731.97	−87,757,245.75	1,53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72,685,808.07	1,116,380,754.91	5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02	1,8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02	1,8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8%	−0.76%	1,624.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155,063,531.93	23,254,776,294.85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00,889,190.47	10,227,129,098.37	11.4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8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6%	1,122,491,995	333,475,587	质押	1,058,433,555
					冻结	1,122,491,99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4%	20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4%	71,435,3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41,321,10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36,854,060			
宋亚素	境内自然人	0.95%	35,000,079			
北京中稷弘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32,300,995		质押	30,6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31,826,1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27,943,259			
中信建投基金－广州农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15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25,923,2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中稷弘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宋亚素”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000,079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 年上半年，受国内经济增长拉动和行业周期性因素影响，公司主导产品价格呈现上涨趋势；公司煤炭产能充分释放，煤炭产量较去年大幅增加，煤炭板块盈利实现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4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80%；净利润 12.55 亿元，实现扭亏为盈，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公司其他重大事项如下：

1.博源联化甲醇装置恢复生产

2020 年 11 月 4 日，受冬季民用高峰供气量影响，天然气制甲醇装置开始停车。2021 年 3 月上旬，因天然气民用气量的下降，天然气供应压力逐渐缓和，博源联化一套 40 万吨 / 年甲醇装置正式恢复生产，2021 年 4 月上旬，博源联化另一套 60 万吨 / 年甲醇装置正式恢复生产，至此博源联化 100 万吨 / 年天然气制甲醇装置已全部恢复生产。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2021 年 4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0、临 2021-018)。

2.参股子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

2021 年 6 月中旬，公司持股 19%的参股子公司银根矿业阿拉善右旗塔木素天然碱矿取得由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自然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根据经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备案的储量核实报告，阿拉善右旗塔木素天然碱矿总含矿面积 42.1 平方公里，固体天然碱 (122b+333)矿石量 10.78 亿吨，矿物量(Na2CO3+NaHCO3)7.09 亿吨，平均品位 65.7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DZ / T0212.1—2020），该矿属于大型天然碱矿床。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参股子公司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5)。

法定代表人：宋为免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1-056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 12 名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八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2. 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托克西街博源大厦 19 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12 名，实到董事 12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为免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用途变更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74,812,246.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63,402.9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74,812,246.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4,402,656.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2.8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年尿素、60 万吨/年联碱项目	是	1,874,812,246.73							否	是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精品小苏打项目	是		330,120,000.00	6,563,402.90	330,206,880.85	100.03	2019 年 7 月 1 日	48,576,829.61	是	否
博源化学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年乙二醇技改项目)	是		801,798,000.00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742,894,246.73		754,195,775.89	101.52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74,812,246.73	2,574,812,246.73	6,563,402.90	1,784,402,656.74	69.30		48,576,829.61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否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计	不适用	2,574,812,246.73	2,574,812,246.73	6,563,402.90	1,784,402,656.74	69.30		48,576,829.6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年乙二醇技改项目)因乙二醇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大、下游行业需求低迷等因素影响，目前处于缓建状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和项目手续办理情况，重新审慎论证项目的可行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原募投项目可行性受煤炭等原材料、大宗建筑材料及设备价格上涨，以及尿素市场复苏缓慢、纯碱市场震荡较大等因素影响已产生了很大变化，原募投项目前景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经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及结存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博源化学 50 万吨/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年尿素、60 万吨/年联碱项目”，实施地点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纳林河工业园区。变更后募投项目为“中源化学 40 万吨/年精品小苏打项目”和“博源化学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年乙二醇技改项目)，实施地点分别为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化工专业园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纳林河工业园区。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及结存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博源化学 50 万吨/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年尿素、60 万吨/年联碱项目”，变更后募投项目为“中源化学 40 万吨/年精品小苏打项目”、“博源化学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年乙二醇技改项目)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1 年半年度暂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参见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参见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精品小苏打项目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年尿素、60 万吨/年联碱项目	330,120,000.00	6,563,402.90	330,206,880.85	100.03	2019 年 7 月 1 日	48,576,829.61	是	否
博源化学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年乙二醇技改项目)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年尿素、60 万吨/年联碱项目	801,798,000.00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年尿素、60 万吨/年联碱项目	742,894,246.73		754,195,775.89	101.52			是	否
合计	–	1,874,812,246.73	6,563,402.90	1,084,402,656.74	57.84	–	48,576,829.6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原募投项目可行性受煤炭等原材料、大宗建筑材料及设备价格上涨，以及尿素市场复苏缓慢、纯碱市场震荡较大等因素影响已产生了很大变化，原募投项目前景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53)。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八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临 2020-0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年乙二醇技改项目)因乙二醇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大、下游行业需求低迷等因素影响，目前处于缓建状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和项目手续办理情况，重新审慎论证项目的可行性。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000 万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自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就全资子公司安徽鑫发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发铝业”）合计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事项，与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村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工商登记信息

名称	安徽鑫发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81661440062G
注册资本	8,600 万元
实收资本	2,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唐开健
住所	安徽省天长市杨村镇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	铝型材、门窗配件及相关模具生产、销售；门窗和幕墙制作和安装服务(涉及许可和资质的，凭有效许可证件和资质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 年 05 月 17 日
主营业务	建筑铝型材、工业铝型材的研发、加工及销售
股东构成	公司直接持股 100%

2、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鑫发铝业的总资产为 25,630.88 万元，净资产为 9,980.31 万元，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2,665.13 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鑫发铝业的总资产为 24,560.11 万元，净资产为 10,681.72 万元，2021 年 1-3 月实现净利润 701.41 万元。(2020 年度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鑫发铝业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抵押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债务人：安徽鑫发铝业有限公司

3、债权人：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村支行

4、保证范围及借款期限：本合同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

本合同所担保的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借款实际发放日与上述起始日不一致的，借款起始日以借款实际发放日为准。

5、担保方式：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人鑫发铝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稳定，资产状况良好、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本次为该融资事项提供抵押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抵押担保事项。

因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本次事项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18,07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3.96%。以上担保全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或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金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1-059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32 号）核准，本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要求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 610,526,315 股新股，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 4.75 元 / 股，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决定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1,618,891,84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股本 1,295,113,475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914,005,319 股。本次转增股本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及发行价格调整为不超过 1,098,484,848 股及不低于 2.64 元 / 股。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2,605,066,656.72 元（贰拾陆亿零伍佰零陆万陆仟陆佰伍拾陆圆柒角贰分)，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等发行费用 30,254,409.99 元后，实际到位资金为 2,574,812,246.73 元，其中：股本 986,767,673.00 元，资本公积 1,588,044,573.73 元。

截至 2016 年 9 月 12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位，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第 0219000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6 年度按照项目计划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元，2017 年度按照项目计划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元，累计按照项目计划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 8 日六届四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00.00 元，使用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100,000,000.00 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7 年 12 月 5 日七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度使用 1,1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度使用 4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8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500,000,000.00 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8 年 10 月 25 日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8 年度使用 1,257,342,8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度使用 1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9 年 9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357,342,800.00 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25 日七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9 年度使用 81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度使用 1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 82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0 年 9 月 24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820,000,000.00 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公司 2018 年 7 月 2 日召开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 / 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 / 年尿素、60 万吨 / 年联碱项目”，并将该项目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 1,874,812,246.73 元中的 1,131,918,000.00 元用途变更为“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 / 年精品小苏打项目”和“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 / 年乙二醇技改项目)。2018 年度“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 / 年精品小苏打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01,848,760.99 元，2019 年度“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 / 年精品小苏打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14,188,246.79 元，2020 年度“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 / 年精品小苏打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7,606,470.17 元，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23,643,477.95 元。以前年度“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 / 年乙二醇技改项目)暂未投入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八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已终止“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 / 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 / 年尿素、60 万吨 / 年联碱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742,894,246.73 元及结存利息(具体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42,894,246.73 元及结存利息 11,301,529.16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特制定《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用于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本公司依照该制度严格执行，确保了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规范。

2016 年 9 月，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太仓支行和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两家专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七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团队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等。经公司管理团队决定增加“乌海银行鄂尔多斯分行”募集资金专户，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海通证券和乌海银行鄂尔多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七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太仓支行、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乌海银行鄂尔多斯分行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柏县安棚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和管理，并与相关机构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18 年 8 月份上述监管协议均签署完毕。

2018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 年 10 月 23 日，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团结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期末，监管协议均得到正常履行。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98241216	256,358.98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西街支行	04770801200593930	104,623,726.56
乌海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8500008260000800	66,654,397.55
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团结路支行	750430122000000071489	644,620,836.5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柏县支行	16700801040002457	2,517.9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	52920188000052595	936.28
合计：		816,158,773.80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一)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1 年半年度暂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 / 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 / 年尿素、60 万吨 / 年联碱项目”，并将该项目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 1,874,812,246.73 元中的 1,131,918,000.00 元用途变更为“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 / 年精品小苏打项目”和“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 / 年乙二醇技改项目)。本报告期内，“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 / 年精品小苏打项目”投入资金 6,563,402.9 元，累计投入资金 330,206,880.85 元。

本报告期内，实现存款利息收入 1,444,681.61 元，其他收款 1,000.00 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722.00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净额 801,711,119.15 元，累计实现存款利息收入 25,753,229.90 元，其他收款 2,791.00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6,746.09 元，其他付款 91.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16,158,773.80 元，该部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821,277,217.09
减：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精品小苏打项目	6,563,402.9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444,681.61
加：其他收款	1,000.00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722.00
2021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816,158,773.8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原募投项目可行性受煤炭等原材料、大宗建筑材料及设备价格上涨，以及尿素市场复苏缓慢、纯碱市场震荡较大等因素影响已产生了很大变化，原募投项目前景存在不确定性。2018 年 7 月 2 日，公司召开七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 / 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 / 年尿素、60 万吨 / 年联碱项目”，将募集资金 1,874,812,246.73 元中的 1,131,918,000.00 元用途变更为“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 / 年精品小苏打项目”和“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 / 年乙二醇技改项目)，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742,894,246.73 元。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八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已终止“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 / 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 / 年尿素、60 万吨 / 年联碱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742,894,246.73 元及结存利息(具体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 / 年精品小苏打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含利息）330,206,880.85 元，“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 / 年乙二醇技改项目)未投入募集资金，将已终止“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50 万吨 / 年合成氨联产 50 万吨 / 年尿素、60 万吨 / 年联碱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742,894,246.73 元及结存利息 11,301,529.16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件 2)

内蒙古博源化学有限责任公司粗煤气和净化气综合利用技改项目（10 万吨 / 年乙二醇技改项目)因乙二醇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大、下游行业需求低迷等因素影响，目前处于缓建状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和项目手续办理情况，重新审慎论证项目的可行性。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用途变更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用途变更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21-060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八届十四次董事会、八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考虑到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远